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文件

海府任免〔2016〕10号

关于吕肖林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街、局、公司，区政府直属各单位：

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2日审议通过，决定任命：

吕肖林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刘凤娥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方奕涛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局长；

蔡健安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局局长；

陈少平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雷兆阳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监察局局长；

王玮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民政局局长；

何达洲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司法局局长；
陈明香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财政局局长；
王伟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梁忠林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环境保护局局长；
陈伟锋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建设水务局局长；
关振雄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局局长；
吴天军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蔡逸冬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张丙祥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褚德祥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罗军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陈刚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局长；
朱向忠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局长；
鲁洁同志任广州市海珠区城市更新局局长。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22日

抄送： 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人社局，区委各部、委、办，区人大办，
区政协办，区纪委办，区人民检察院，区人民法院，区各人民团体。

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1月3日印发
